

湖南山河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八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山河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于2009年4月23日发出通知,于2009年5月27日上午9时在本公司技术中心大楼一楼国际会议厅召开。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2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44,856,6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本总数的52.81%。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保荐机构代表列席现场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何清华先生主持。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方式现场投票进行表决,逐项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44,856,6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44,856,6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审议通过《200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44,856,6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审议通过《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44,856,6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审议通过《200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44,810,1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46,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

(六)审议通过《关于200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144,856,6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4,856,6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邓国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4,810,1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46,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4,856,6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4,856,6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周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4,856,6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第三产业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4,825,12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31,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邓小洋先生、彭剑锋先生、王义高先生和陶涛先生分别向大会作了2008年度工作的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度述职报告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南佳耀律师事务所罗光辉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的相关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湖南佳耀律师事务所对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山河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09-016

湖南山河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山河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5月15日以专人和传真送达的方式发出,于2009年5月27日上午11:00时在本公司技术中心大楼B206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公司监事、高管人员、保荐代表人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何清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邓国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补选邓国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租赁”)就公司工程机械产品销售业务开展融资租赁合作,合作规模为人民币肆仟伍佰万元。公司对双方签订《工程机械融资租赁合作协议》项下,通过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销售的工程机械产品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并逐个出具《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湖南山河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502 股票简称:安徽水利 公告编号:临2009-009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0,548,432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6月5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基本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5月22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5月11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6月5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作出相关承诺,并严格遵守。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没有发生过除分配、转增以外的股本结构变化。
(1)、股改公司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10股送1股,派现金0.3元,并于2007年7月2日实施分红送股,合计送股1560万股,派现金1,716.00万元。
(2)、经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2007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每10股转增3股,并于2008年5月6日实施转增股本,合计转增股本5,148万股,其中金寨水电增加22,308万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以分配、公积金转增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计算。
2、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变化情况。
(1)、2007年6月5日,第一批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5,221,678股上市流通,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变化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安徽水利建设工程总公司	29,465,287	15.02	7,800,000	21,665,287	14.02
2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904,246	10.20	7,800,000	8,104,246	5.20
3	岳西县水亭河景区管理处	9,080,789	5.82	7,800,000	1,280,789	0.82
4	蚌埠市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10,839	0.58	910,839	0	0
5	安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910,839	0.58	910,839	0	0
6	合计	66,472,000	36.20	26,211,678	40,260,322	26.03

(2)、2008年6月5日,第二批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4,139,528股上市流通,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变化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安徽水利建设工程总公司	21,267,361	14.02	11,154,000	10,113,361	8.02
2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1,589,071	5.20	11,154,000	434,071	0.20
3	岳西县水亭河景区管理处	1,831,528	0.92	1,831,528	0	0
4	合计	44,687,960	20.14	24,139,528	20,548,432	9.22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股改保荐机构,对公司此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事宜进行了核查,其核查意见如下: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申请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安徽水利相关股东已履行了股权分置改革中做出的承诺,安徽水利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

特此公告。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5月27日

规定,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本保荐人同意公司本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0,548,432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6月5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安徽水利建设工程总公司	20,113,361	9.02	20,113,361	0
2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434,071	0.20	434,071	0
	合计	20,548,432	9.22	20,548,432	0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5、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三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1)、2007年6月5日,公司第一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
安徽省水利建设工程总公司、金寨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凤台县水亭河景区管理处原持有占公司总股本5%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已于2007年6月5日起可上市交易;蚌埠市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安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原持有的全部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已于2007年6月5日起可上市交易。

(2)、2008年6月5日,公司第二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
安徽省水利建设工程总公司、金寨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原持有占公司总股本5%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已于2008年6月5日起可上市交易;岳西县水亭河景区管理处原持有的全部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已于2008年6月5日起可上市交易。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自然入持有股份	20,548,432	-20,548,432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0,548,432	-20,548,432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A股	202,531,568	20,548,432	223,08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02,531,568	20,548,432	223,080,000
股份总额		223,080,000	0	223,080,000

特此公告。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投资者记名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4、其他文件

证券简称:安徽水利 股票代码:600502 公告编号:临2009-010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售股份持有人出售股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9年5月26日,本公司接到股改金寨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水电”)通知,自2007年7月26日至2009年5月25日收盘,金寨水电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累计出售本公司股份4,960,406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2.22%,其中金寨水电于2009年5月25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股份2,95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32%。

本次出售后,金寨水电尚持有本公司股份13,347,576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5.98%。
本公司将继续关注限售股份持有人出售股份情况,并及时做出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5月27日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股票代码:600881 公告编号:临2009-027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暨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0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于2009年5月27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堂举行,会议通知于2009年5月22日以书面送达和传真方式发出。副董事长李廷亮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到董事15名,实到董事12名,董事宋尚龙先生委托董事李廷亮先生、董事徐德复先生委托董事李廷亮先生、董事王化民先生委托董事孙晓峰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向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借出次级债务的议案: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上市以来,各项业务不断发展,但目前净资产水平较低,限制了东北证券业务规模和创新业务的开展。为了支持东北证券提高资本实力,提升业务规模,开拓创新业务,为申请开展直接投资业务、IB业务等新业务创造必备条件,提高盈利能力和抵抗风险能力,公司拟向东北证券借出次级债务,金额为6亿元,期限为5年,年利率为4.2%。

为顺利完成本次借出次级债务的相关工作,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借出次级债务的相关事宜,具体如下:

1、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实施本次借出次级债务的具体方案;
2、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签署本次借出次级债务相关法律文件;
3、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借出次级债务有关的其他事项;
4、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通过了以现金全额认购东北证券可配股份的议案:
东北证券为保持净资产,扩大业务规模,促进主业发展,提高盈利水平,提升竞争实力,拟以2008年度追加利润分配方案实施之后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进行配股。鉴于东北证券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拟以现金全额认购东北证券可配股份,具体如下:

1、拟认购配股股票的种类
本次拟认购配股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拟认购配股股票的面值
本次拟认购配股股票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3、拟认购配股股票的基数、比例和数量
目前,公司持有东北证券178,482,648股,占东北证券总股本的30.71%。本次拟认购配股股票以东北证券2008年度追加利润分配方案实施之后公司拥有的东北证券股份为基数,公司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认购。

4、拟认购配股股票的价格和定价原则
拟认购配股股票的价格:以东北证券刊登配股发行公告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数为基数,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拟认购配股股票的价格。

拟认购配股股票的定价原则:(1)不低于东北证券最近一期经审计后的每股净资产值;(2)参照东北证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市盈率状况及东北证券发展需要;(3)遵循东北证券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的原则。

为了保证本次认购东北证券配股股票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认购东北证券配股股票的有关具体事宜,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09-009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华丽家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上海福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及上海地之福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一次性出售给自然人叶罗彬、汤斯捷,经交易双方协商转让价格分别为人民币45,035,200元及人民币155,573,824元,总计为人民币200,609,024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资产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负面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一方面将提高公司的资产盈利能力,改善现金流状况,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另一方面将直接提高本年度的每股收益水平。
● 本次资产出售涉及的议案,已经上海华丽家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通过。

● 自然人叶罗彬、汤斯捷在《股权转让协议》签订后10日内向上海华丽家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
一、交易概述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华丽家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09年5月25日在上海市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自然人叶罗彬、汤斯捷收购上海福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及上海地之福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交易金额为分别为人民币45,035,200元及人民币155,573,824元,总计为人民币200,609,024元。

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资产出售已由上海华丽家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09年5月25日作出的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二、交易双方情况介绍
(一)自然人叶罗彬、汤斯捷的基本情况
叶罗彬:身份证号码:352230198010270010 住所:上海市邯郸路98号无疆大603室。
汤斯捷:身份证号码:352230198404130053 住所:上海市邯郸路98号无疆大603室。

2、自然人叶罗彬、汤斯捷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次资产出售和本次资产出售完成后,自然人叶罗彬、汤斯捷和本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华丽家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都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上海华丽家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上海华丽家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是一家依据中国法律正式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其正式注册日期为2006年10月18日,营业执照号码为310115000975923,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注册地址为上海浦东新区祖冲之路1500号3号楼301室,法定代表人为金鑫。

2.上海华丽家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的是上海华丽家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福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及上海地之福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上海福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依据中国法律正式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其正式注册日期为2008年9月10日,营业执照号码为310105000349701,其注册资本为100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658弄7号4-7号乙605室,法定代表人为王坚忠。

上海地之福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是依据中国法律正式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其正式注册日期为2008年8月14日,营业执照号码

具体如下:
1、签署与本次认购东北证券配股股票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2、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认购东北证券配股股票计划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自己带来极其不利后果之情形下,可酌情决定延迟实施认购东北证券配股股票计划;

3、办理与本次认购东北证券配股股票相关的其它事宜;
4、本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本次认购东北证券配股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的决议:
公司董事会定于2009年6月16日上午9:00时在亚泰大厦七楼会议室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宜如下:

(一)会议议题
1、审议向东北证券借出次级债务的议案;
2、审议以现金全额认购东北证券可配股份的议案;
3、审议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水泥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黑龙江省分行申请的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此事项已经2009年5月12日召开的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出席会议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09年6月11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长春市吉林大路1801号亚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长春市吉林大路1801号亚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431-84956888 传真:0431-84951400
邮政编码:130031 联系人:秦音、刘岩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6月16日召开的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其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或法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上海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ST九发 公告编号:临2009-040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09年5月25日至2009年5月27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交易价格及涨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经证监局调查,截止日前,公司除《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等已公告的信息外,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确认截止日前且在未两周内,除已经披露的公开信息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范性文件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协议、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范性文件披露而未披露,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公告编号:临2009-019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收购四川省民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9年4月1日公司四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四川省民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拟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续实施。
2009年4月16日,由于四川省民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民投”)的股东四川省民族投资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发展”)不放弃其法定的对四川民投股权的优先受让权,公司决定暂缓实施本次收购,且不再提请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宜。(详见2009年4月16日公司公布的《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公告》)
2009年4月17日,深圳尚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尚商”)再次就转让四川民投股权事宜致函民族发展,将转让价格提高到1.05亿元,询问其是否行使优先受让权。

近日,接深圳尚商通知,由于民族发展仍不放弃行使优先受让权,该公司已与民族发展就四川民投股权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将其持有的四川民投46.1%股权以1.05亿元的价格转让给民族发展。至此,本公司只得放弃原定的股权收购行为,因此终止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6月1日

关于景顺长城公司治理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的支持与厚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将对旗下景顺长城公司治理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0111)(以下简称“本基金”)推出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适用期限:2009年6月1日至2009年9月3日期间的正常交易。
二、优惠对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仅限于网银)、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光大银行、浦东发展银行、兴业银行、中信建投证券、长城证券、国泰君安证券、招商证券、光大证券、安信证券及我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且申购费率(含申购费)高于0.6%的,申购费率在申购费率基础上按照原申购费率(含申购费×0.6)折后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申购费)低于0.6%(含0.6%)的,则按照原费率执行。活动期间优惠申购费率详见下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费率		优惠期间申购费率	
		M<50万	250%	M<50万	150%
200111	公司治理	50万<M<=100万	1.20%	50万<M<=100万	0.72%
		100万<M<=1000万	0.60%	100万<M<=1000万	0.60%
		M≥1000万	按收取1,000元/笔	M≥1000万	按收取1,000元/笔

四、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景顺长城公司治理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文件,亦可到我公司网站(www.invescochina.com)查询或拨打我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066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六月一日